

欧科健眼科大分子药物创新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要求，2025 年 9 月 19 日，由建设单位珠海欧科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及三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对欧科健眼科大分子药物创新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调试以及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看了现场，审阅了《欧科健眼科大分子药物创新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工程建设、调试等相关资料，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情况

（1）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欧科健眼科大分子药物创新中心技术改造项目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前山翠珠二街 2 号 C 栋 6 层 602 房，中心点经纬度为北纬 22.261069°，东经 113.512903°，占地面积 1000m²。

本项目审批规模为抗体 ELISA 检测 500 次/年，抗体细胞活性检测 500 次/年，SDS-PAGE 10 次/年。本次验收规模为抗体 ELISA 检测 500 次/年，抗体细胞活性检测 500 次/年，SDS-PAGE 10 次/年。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4 月 9 日获得珠海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珠环建表〔2025〕88 号。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完成排污登记（排污登记编号：91440400MABXQGNJ4Y001Y）。本项目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1 日；调试期为 2025 年 6 月 25 日至 2025 年 7 月 20 日。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

（4）验收工况

调试监测期间，本项目设备设施均正常运行，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审批内容主要变动为：

项目环评审批的危险废物废弃细胞类别为 HW01，实验废液类别为 HW49，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处理。实际上项目废弃细胞与实验试剂混合为废液无法分离，该废液灭活后交珠海汇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危废合同中以“实验废液（含废弃细胞）”，类别为 HW49 进行签订。

验收组人员签名：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进行对比论证，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气

实验过程（染色、脱色）在密闭小型摇床内进行，产生的甲醇和有机废气通过实验室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实验过程（细胞培养、检测）在生物安全柜内进行，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实验室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实验过程（检测）在试验台上进行，产生的硫酸雾通过实验室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经检测，甲醇、硫酸雾厂界无组织排放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2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NMHC厂区内无组织排放可达到《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限值。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拱北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洗板废水作为危险废物交珠海汇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不外排。

3、噪声

项目已对产生噪声源设备进行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做好隔音降噪工作，以减轻噪声对生产工人和附近环境的影响。

经监测，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的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的管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员工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废化学试剂瓶、实验废液（含废弃细胞）、废实验耗材、洗板废水等危险废物暂存在规范的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内，定期交珠海汇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环境管理：

项目建立了环境保护责任制度、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等，环境保护制度执行较好，运行至今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6、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位于正菱高科园内，无需单独设置事故应急池和雨水截止阀。项目危废间使用PVC塑胶地板，具有防渗效果。公司已依照自身发展现状及管理计划，制定了相应的应急工作方案，并由部门经理宣贯传达企业员工。

验收组人员签名：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已按照环评和审批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设施，在项目和环保设施调试正常运行的情况下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污染治理工艺可行。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未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2、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拱北水质净化厂集中处理，洗板废水作为危险废物交珠海汇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对水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到相关标准要求，没有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敏感点华昌小学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没有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本项目建设过程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本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环境管理

1、做好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完善各项运行台账、记录等。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1。

珠海欧科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9日

验收组人员签名：

